

深北莫 — 离散数学 (2022 年春季学期) 作业 2

交作业时间: 待定

作业规定 (重要!):

- 如果某个问题你不会做, 你可以不做, 你将自动得到该问题 20% 的分数。如果你对某个问题只有部分的解答, 写下你的部分解答。如果你不会做某个问题, 不要写无关、混乱的解答, 否则你会得到一个**负**的分数。
- 鼓励相互讨论, 但每位同学必须独立写出自己的解答! 如果发现**抄袭**, 双方本次作业作废, 都得 0 分。
- 如果你在别处 (别的书或网络等) 读到了某个作业问题的答案, 你可以阅读解答, 在理解了后, 可以抄写解答, 但必须清楚地写出答案的来源, 比如 “该解答来自于某处”。如果抄写解答而不写出来源, 算作**剽窃**, 本次作业作废, 得 0 分。
- 这是一门数学课, 所以尽量将你的解答写得清楚、明白。如果只是最终答案正确, 但解答过程没有或不清楚, 会被扣分至少 30%。

问题 (总分 100 分, 每个问题分数平均分配, 每个问题的小问, 分数平均分配):

1. 分别用直接证明法和归纳法证明 $(1 + \frac{1}{1}) \times (1 + \frac{1}{2}) \times (1 + \frac{1}{3}) \times \cdots \times (1 + \frac{1}{k})$ 是一个整数。

证明. 直接证明: 直接计算可得

$$(1 + \frac{1}{1}) \times (1 + \frac{1}{2}) \times (1 + \frac{1}{3}) \times \cdots \times (1 + \frac{1}{k}) = \frac{2}{1} \times \frac{3}{2} \times \frac{4}{3} \cdots \times \frac{k+1}{k} = k+1,$$

$k+1$ 是整数, 故问题得证。

归纳法: 设 $a_n = (1 + \frac{1}{1}) \times (1 + \frac{1}{2}) \times (1 + \frac{1}{3}) \times \cdots \times (1 + \frac{1}{n})$. 我们将证明如下命题: 对任意 n 都有 $a_n = n+1$. 因此, a_n 都是整数。

- 基础情形: $n = 1$, $a_1 = 2$, 因此命题成立。
- 归纳假设: 假设 $n = k$ 时, $a_k = k+1$ 。
- 现在证明 $n = k+1$ 时, $a_{k+1} = k+2$. 计算如下

$$a_{k+1} = (1 + \frac{1}{1}) \times (1 + \frac{1}{2}) \times (1 + \frac{1}{3}) \times \cdots \times (1 + \frac{1}{k}) \times (1 + \frac{1}{k+1}) = a_k \times (1 + \frac{1}{k+1}).$$

根据归纳假设有 $a_k = k+1$. 因此,

$$a_{k+1} = a_k \times (1 + \frac{1}{k+1}) = k+1 \times (1 + \frac{1}{k+1}) = k+2$$

命题得证。 □

2. 证明：对任意 n 个数排序只需要进行最多 n^2 次比较。

证明. 冒泡排序算法能对 n 个数进行正确地排序。冒泡排序算法对 n 个数字比较的次数是

$$(n-1) + (n-2) + \cdots + 2 + 1 = \frac{(n-1)n}{2} \leq n^2. \quad \square$$

3. 证明算术基本定理：每一个 ≥ 2 的自然数都可以写成素数的乘积。

证明. 用反证法。

假设定理不成立，那么，有某些 ≥ 2 的自然数不能写成素数的乘积。设 n 是所有不能写成素数乘积的那些数字中最小的。换句话说，

$$\text{如果 } 2 \leq k \leq n-1, \text{ 那么 } k \text{ 能写成素数的乘积。} \quad (1)$$

因为 n 不能写成素数的乘积，所以 n 不是素数，即， n 是合数。根据合数的定义， n 有除了 1 和 n 之外的因子，即 $n = ab$ ，其中， $2 \leq a, b \leq n-1$ 。根据(1)， a, b 都能写成素数的乘积，所以 $n = ab$ 也是素数的乘积，这与前面假设 n 不能写成素数的乘积矛盾。 \square

4. 完成拉姆齐定理中情形二的分类讨论。

证明. 情形二： $k \leq 2$ 。这时，因为 X 最多认识 2 人，所以 X 至少有 3 人不认识。假设 X 不认识 A, B, C 。

- A, B, C 相互都认识。这正好是题目要求的。

- A, B, C 至少有两人相互不认识。这时有三种情况。

- (i) A, B 相互不认识。此时 X, A, B 三人相互不认识。

- (ii) B, C 相互不认识。此时 X, B, C 三人相互不认识。

- (iii) C, A 相互不认识。此时 X, C, A 三人相互不认识。 \square

5. 如果把拉姆齐定理中的 6 个人改成 5 人，定理是否还成立？若成立，给出证明；若不成立，给一个反例。

解. 不成立。反例见图1. \square

6. 完成鸽笼原理用归纳法证明时，情形二的证明。

证明. 情形二：存在唯一的一个 $x \in X$ 满足 $f(x) = y$ 。不妨记这个 x 为 x^* ，则 $f(x^*) = y$ 。

定义

$$X' = X \setminus \{x^*\},$$

$$Y' = Y \setminus \{y\}.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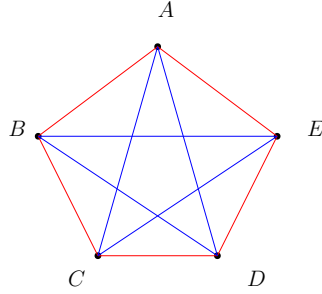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: 5 个人中不存在相互认识的 3 个人, 也不存在相互不认识的 3 个人。其中红色边表示对应的两个人相互认识, 蓝色边表示对应的两个人相互不认识。

考虑映射

$$\begin{aligned} \tilde{f}: X' &\rightarrow Y', \\ x &\mapsto f(x). \end{aligned}$$

因为只有 x^* 满足 $f(x^*) = y$, 所以, 对 $x \neq x^*$, 都有 $f(x) \neq y$. 即, 对任意的 $x \in X' = X \setminus \{x^*\}$, 都有 $f(x) \neq y$. 换句话说, 必有 $f(x) \in Y' = Y \setminus \{y\}$. 所以映射 \tilde{f} 的定义是可行的。

根据定义, $|X'| = |X| - 1 = k$, $|Y'| = |Y| - 1$, 所以, $|X'| = |X| - 1 > |Y| - 1 = |Y'|$. 因此, \tilde{f} 满足归纳假设的条件。根据归纳假设, 存在 $a, b \in X'$, $a \neq b$, 满足 $\tilde{f}(a) = \tilde{f}(b)$. 但是根据我们对 \tilde{f} 的定义, 有

$$f(a) = \tilde{f}(a) = \tilde{f}(b) = f(b).$$

这就是所要证明的结论。 □

7. (本题来自 [1]) 假设一个实数 x 满足 $x + \frac{1}{x}$ 是一个整数, 证明对所有的 $n \geq 1$, $x^n + \frac{1}{x^n}$ 都是整数。

提示: 考虑乘积 $(x + \frac{1}{x})(x^n + \frac{1}{x^n})$, 用强归纳法。

证明. 用强归纳法。

- 基础情形: $n = 1$ 时, $x + \frac{1}{x}$ 是一个整数: 这是题目的条件。 $n = 2$ 时,

$$x^2 + \frac{1}{x^2} = (x + \frac{1}{x})^2 - 2$$

是两个整数的差, 因此 $x^2 + \frac{1}{x^2}$ 也是整数。

- 归纳假设: 假设 $n = k - 1, k$ 时, 所证成立, 即 $x^{k-1} + \frac{1}{x^{k-1}}$ 和 $x^k + \frac{1}{x^k}$ 都是整数。
- 现在考 $n = k + 1$ 的情况, 即, 我们想证明 $x^{k+1} + \frac{1}{x^{k+1}}$ 也是整数。为此, 考虑如下计算

$$(x + \frac{1}{x})(x^k + \frac{1}{x^k}) = x^{k+1} + x^{k-1} + \frac{1}{x^{k+1}} + \frac{1}{x^{k-1}} = x^{k+1} + \frac{1}{x^{k+1}} + x^{k-1} + \frac{1}{x^{k-1}}$$

从而得,

$$x^{k+1} + \frac{1}{x^{k+1}} = (x + \frac{1}{x})(x^k + \frac{1}{x^k}) - (x^{k-1} + \frac{1}{x^{k-1}}). \quad (2)$$

由条件, 知道 $x + \frac{1}{x}$ 是整数。根据归纳假设, $x^{k-1} + \frac{1}{x^{k-1}}$ 和 $x^k + \frac{1}{x^k}$ 都是整数。因此, $(x + \frac{1}{x})(x^k + \frac{1}{x^k})$ 是两个整数得乘积, 所以也是整除。从而根据(2)有, $x^{k+1} + \frac{1}{x^{k+1}}$ 是两个整除得差, 因此也是整数。□

8. 在例 2.13 中, 如果证明从“不失一般性, 假设鸽子 a 放在笼 Y 中”开始, 补充后面的证明¹。

证明. 不失一般性, 假设鸽子 a 放在笼 Y 中。现在考虑 b, c 。如果 b, c 中至少有一个在 Y 中, 则 Y 中有两个鸽子; 如果 b, c 都不在 Y 中, 即 b, c 都在 X 中, 则 X 中有两个鸽子。□

9. 成人头发一般在 10 万根左右, 假设人的头发不超过 15 万根。世界人口目前有 79 亿。那么, 至少有多少人的头发数量是一样多的呢?

解. 因为人的头发不超过 15 万根, 所以人的头发的根数是在 $0, 1, 2, \dots, 150000$ 之间 (0 表示光头)。共有 150001 中情况。把每一种情况看成是一个笼子。每一个人看成鸽子。用推广的鸽笼原理, 则至少有

$$k = \left\lceil \frac{7900000000}{150001} \right\rceil = 52667$$

个人有一样多的头发。□

10. (1) 给定如下包含 10 个不同整数的序列: 3, 9, 5, 28, 18, 7, 40, 33, 19, 2。其中 3, 5, 7, 33 是一个长度是 4 的单调递增的子序列; 28, 19, 2 是一个长度是 3 的单调递减的子序列。找出一个长度最长的单调递增子序列, 其长度是多少? 找出一个长度最长的单调递减子序列, 其长度是多少?

(2) 给定任意包含 k 个不同整数的序列: $a_1, a_2, a_3, \dots, a_k$ 。定义 $g(a_i)$ 为在 a_1, a_2, \dots, a_i 之间以 a_i 为结尾的最长的单调递增的子序列的长度, 定义 $h(a_i)$ 为在 a_1, a_2, \dots, a_i 之间以 a_i 为结尾的最长的单调递减的子序列的长度。比如, 在 (1) 的序列中, $g(28) = 3$, 对应的递增子序列是 3, 5, 28; $h(28) = 1$, 对应的递减子序列是 28。计算: $g(18), h(18)$; $g(40), h(40)$ 。

(3) 根据 (2) 中的定义, 对于 $i \neq j$, 有没有可能

$$g(a_i) = g(a_j), \quad h(a_i) = h(a_j)$$

同时成立? 说明理由。

(4) 证明: 任意包含 $n^2 + 1$ 个整数的序列: $a_1, a_2, a_3, \dots, a_{n^2+1}$, 要么有一个长度 $\geq n + 1$ 的单调递增的子序列, 要么有一个长度 $\geq n + 1$ 的单调递减的子序列。

提示: 用反证法, 考虑映射 $f(a_i) = (g(a_i), h(a_i))$, 对此映射用鸽笼原理。

解. (1) 单调递增子序列 3, 5, 7, 19, 长度是 4; 单调递减子序列 40, 33, 19, 2, 长度是 4。

(2) $g(18) = 3$, 对应的递增子序列是 1, 5, 18, $h(18) = 2$, 对应的递减子序列是 28, 18。

$g(40) = 4$, 对应的递增子序列是 3, 5, 7, 40, $h(40) = 1$, 对应的递减子序列是 40。

¹比较在两种假设下所写的内容, 体会对称性。

(3) 不可能。

因为整数 a_1, \dots, a_k 各不相同, 所以 $a_i \neq a_j$ 。若 $a_i < a_j$, 则 $g(a_j) > g(a_i)$; 若 $a_i > a_j$, 则 $h(a_j) > h(a_i)$ 。

(4) 用反证法, 假设不存在题目所说的情况, 那么 $a_1, a_2, a_3, \dots, a_{n^2+1}$ 中的任意单调递增, 或单调递减序列的长度都不超过 n 。因此, 对所有的 $i = 1, 2, \dots, n^2 + 1$ 都有,

$$1 \leq g(a_i), h(a_i) \leq n. \quad (3)$$

现在考虑映射

$$\begin{aligned} f : \{a_1, a_2, a_3, \dots, a_{n^2+1}\} &\rightarrow \{1, 2, \dots, n\} \times \{1, 2, \dots, n\} \\ a_i &\mapsto (g(a_i), h(a_i)). \end{aligned}$$

根据(3), f 的定义是合理的。现在注意到

$$|\{a_1, a_2, a_3, \dots, a_{n^2+1}\}| = n^2 + 1 > |\{1, 2, \dots, n\} \times \{1, 2, \dots, n\}| = n^2.$$

因此, f 满足鸽笼原理的条件。根据鸽笼原理, 存在 $a_i \neq a_j$, 使得 $f(a_i) = f(a_j)$, 也即,

$$(g(a_i), h(a_i)) = (g(a_j), h(a_j)).$$

但这与 (3) 矛盾。

□

参考文献

- [1] Harry Lewis and Rachel Zax. *Essential discrete mathematics for computer science*.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, 2019.